**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4楼4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4月29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L2024-ZZJK-34-007

项目名称：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29,3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229,3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培训服务 | 详见招投标文件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1,229,300.00 | 1,2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至2024年11月30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周至县2023年市级专项经费培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开标前一个月内）；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4月18日 至 2024年04月25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4楼4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29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4楼401室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4月29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4楼4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携带有效时间内的单位介绍信及加盖公章的报名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不支持邮寄。

2、各供应商须在开标时间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至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地址：周至县工业路西段

联系方式：871518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海之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4楼401室

联系方式：029-884448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薛瑞

电话：17782590476

陕西海之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